

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自治区本级国有金融企业专项检查中标（成交）明细

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受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委托，采用竞争性磋商进行采购自治区本级国有金融企业专项检查（项目编号：**NMGZC-C-F-250789**）项目，中标（成交）供应商名称及中标（成交）结果如下：

一、合同包1（自治区本级国有金融企业专项检查）

- 1.1、中标（成交）供应商：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- 1.2、中标（成交）总价： **2,360,000.00** 元
- 1.3、中标（成交）标的明细：

服务类

品目号	品目名称	服务名称	服务范围	服务要求	服务期限	服务标准	单价（元）	数量	单位	总价（元）
1-1	C230300000 审计服务	自治区本级国有金融企业专项检查	1.在 2025 年底前，对自治区本级国有金融企业（含内蒙古金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、内蒙古财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、华宸信托有限责任公司、内蒙古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、内蒙古日信投资（集团）有限公司、内蒙古再担保股份有限公司）的内部控制进行专项检查，对发现的问题提出整改意见与建议，并开展后续落实情况专项检查，包括：对国有金融企业的公司治理层面、公司管理流程层面、重大事项审议流程、重点政策以及法规落实情况、重要业务流程设计及执行情况、信息系统流程等领域抽样进行检查，重点关注公司治理流程是否满足国有金融资本管理要求、重大事项审议流程以及表决方式是否合规、重大资产处置是否符合内部治理要求、已核销不良的合规性等。2.在 2025 年底前，对自治区本级国有金融企业（含内蒙古金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、内蒙古财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、华宸信托有限责任公司、内蒙古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、内蒙古日信投资（集团）有限公司、内蒙古农牧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、内蒙古再担保股份有限公司、内蒙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内蒙古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） 2021 至 2023 年工资总额及金融企业负责人薪酬清算情况进行监督检查。3.在 2025 年底前，开展全方位的国有金融资本管理相关的金融、财务咨询。4.在 2025 年底前，根据财政厅需求，开展专题培训服务，分享金融行业最新动态及行业先进经验。	按照合同约定服务要求执行	合同签订后两个月内完成	按照合同约定标准	2,360,000.00	1.00	项	2,360,000.00

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
2025年10月30日